

# 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沪修缮质检〔2018〕3号

## 关于转发《关于公布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周边综合整治有关项目外墙涂料挥发性有机物释放量限值的通知》的通知

各区修缮管理部门、各有关单位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市环境保护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公布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周边综合整治有关项目外墙涂料挥发性有机物释放量限值的通知》（沪建建材联〔2018〕330号），根据通知要求，涉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周边综合整治有关项目外墙涂料挥发性有机物（VOC）释放量应 $\leq 20\text{g}/\text{m}^2$ （即VOC含量 $\leq 30\text{g}/\text{L}$ ）。现将该通知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日



附件：关于公布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周边综合整治有关项目外  
墙涂料挥发性有机物释放量限值的通知（沪建建材联  
[2018]330号）

---

抄送：城市更新和房屋安全监督处（历史建筑保护处）、市住宅修缮工  
程质量事务中心

---

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办公室      2018年7月2日印发

（共印30份）

公 开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文件  
上海市环境保护局**

沪建建材联〔2018〕330号

---

**关于公布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  
周边综合整治有关项目外墙涂料挥发性  
有机物释放量限值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打造高水平的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根据上海市化学建材行业协会发布的团体标准《外墙涂料（合成树脂乳液）有害物质限量》（T/SHHJ012-2018），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周边综合整治有关项目外墙涂料挥发性有机

物（VOC）释放量应 $\leq 20 \text{ g/m}^2$ （即VOC含量 $\leq 30 \text{ g/L}$ ）。

特此通知。



二〇一八年六月八日

---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6月26日印发

---